

开心一刻·

正月十三观龙会

邹晓峰

我从小就喜欢看老家元宵节舞龙。因为,龙不仅是新一年吉祥的标志,而且能活跃农村的节日氛围。我不知道元宵节要是没有龙,会单调成什么样子?就如同春节没有春联、年画、鞭炮,就没有过年的氛围感。

我记得小时候,那还是在农村没有实行联产责任制之前,家乡每个湾的父老乡亲们过罢春节后,就开始张罗玩龙的事儿,湾里队长首先安排好会竹编的老者编龙身,妇女们不用招呼就自觉洗龙衣,上一年有结媳妇或生男孩的家庭主动出钱扎贴龙头,图个吉祥。每年正月十三开龙光,由德高望重的长者主持,烧纸,取水点睛,祈求新的一年风调雨顺,五谷丰登。开光之后,方可玩龙、舞狮,全村20多个湾,你到他湾,他到你湾,互相玩拜,一玩就是个把星期,真的热闹极了。

十八岁那年我便离开家乡,此后再也没有看到老家灯节玩龙舞狮的情景了,算起来有40年。今年终

于如愿以偿,正月初八就回了老家,这下可看到老家元宵节玩龙的热闹场面。

在湾里与老人聊天中得知,现在不像从前了,过去湾湾都玩龙,因为现在在壮劳力基本都外出务工挣钱了,虽然年年“双节”回了不少,但每个湾玩一条龙,人手十分紧张。后来政府作出了决定,玩龙由村里统一组织,各湾在家的壮汉子为舞龙队成员,全村共玩一条龙,村里还组织舞龙队进行训练,然后再安排到各湾进行游玩。这样,舞龙的水平比以前真的提高了很多。老人们还介绍,从前年开始,镇里规定每到正月十三这天,各村的龙都集中到镇上参加舞龙会,去年舞龙会还招来了省市台记者。听了老人们一番话后,我对家乡文化传承的改革得到进一步了解,更加提高了我观看舞龙的兴趣。

正月十三这天早晨,我在四弟的陪伴下,提着相机便早早地来到镇里

舞龙现场。上午不到9点,各村不同色彩的巨龙在喧天锣鼓声中,相聚来到政府门前的广场上,等待舞龙会的开始。广场周围,人山人海,场面十分热闹。

20多条各种颜色的长龙接踵而至,一支支舞龙队用高超的表演征服了上万群众,各队巨龙在舞龙人手中舞起30多米的长龙,快速地奔跑,敏捷地穿梭,以龙头为首将龙身扭动成S型,人与龙浑然一体,十分好看。只见巨龙腾、挪、穿、跃,在阳光的沐浴下金光闪闪,昂首挺胸,气势不凡。

随着锣鼓越敲越紧,鼓越敲越密,一支支巨龙也越舞越高,舞龙活动在双龙戏珠时达到高潮。多条排列有序,金龙追逐宝珠,飞腾跳跃,时而冲上云端,时而入海破浪,带起了阵阵龙风,场面十分震撼,现场群众被舞者震天的吆喝声感染,也一齐为一支支巨龙呐喊助威,场面气势恢宏,十分壮观。

我家住在豫南的一个古镇,据记载,该镇始建于商,兴盛于明,历史悠久,区位优势,玩龙舞狮这里有着600多年的历史。

经过600多年的传承和发展,舞龙已不仅是旧时祈求平安的传统民俗,更是一项极具艺术性和观赏性的非物质文化遗产,成为元宵节期间当地老百姓一项不可缺少的民俗文化活动。

这次舞龙会,不仅吸引了本镇和周边乡镇上万名群众,而且受到省内外主流媒体的广泛关注,前来现场采访的省市台(报)记者和全市八县两区的摄影师就达百人以上。

通过这次看老家的舞龙会,不仅使我回忆起孩童时看玩龙的场景,摄下了家乡文化传承和发展,而且更让我真切地看到了家乡在方方面面发生的巨大变化,获得了满满的正能量。

老家正月十三的龙会真热闹,明年元宵节还得回老家看舞龙。

优雅风华·

一袭旗袍美人归

潘新日

旗袍,民国女人的美人骨,衬托出旧时女子的灼灼丰润。岁月如斯,一袭香衫包裹得婷婷袅袅,都随潮汐翻卷,遁入历史。好多的惊艳,也都伴着老去的年华,被悄然地压进箱底。

女人爱美,扯断眼神,也要定做一身合体的旗袍,勾勒出自己绰约的身姿,和相爱之人牵手,或内心暗恋,用一袭旗袍打开自己的美。花一样的绽放之后,就是美人归。那一颦一笑,如水般的温柔,会化。

张爱玲说,旗袍是暧昧的。

也是,没有哪个女人可以抵挡住旗袍的魅力。一个女人,她可能没有倾国倾城的容貌,可她有一架迷人的女人坯,天生的,旗袍芯。恰好,旗袍最能释放出女人那些优雅、婷致、风骚,矜持,种种的,你欣赏的哪一点,就有哪一点。也真地应了那句话,女人是旗袍的灵魂,旗袍是女人的活色生香。

看电影《花样年华》,我喜欢的演员张曼玉,在戏里换穿了20多套美轮美奂的旗袍。试想,一个女人,用旗袍的魅力把自己招摇成了一朵花,那种招摇、率性,很多都摆脱了天生丽质的定义,美艳之下紧箍着的性感,把那一抹江南的缱绻,那一缕旧上海的风韵,那十里洋场沧桑风情的故事,用旗袍的芳华和千黛展示,好多事,都是衬托。

不是说风景和故事不重要,单单就旗袍的样式,立领、斜襟、盘扣、刺绣、开叉,众多曲线巧妙的结合,偏偏成就了一件件有故事的旗袍女人。

旗袍,让女人风韵尤佳。

当然,旗袍的最初韶华是生长在新知识女性和政治,还有文化精英里的,有着高不可攀的悬崖。民国才华横溢的女子,我印象最深的应该是林徽因和陆小曼了,她们的行装,旗袍添加了她们外在的气质,内外相加,那这个女人就是如玉之身,就有了学养恣意。之后,才慢慢成为城市里女性的心仪。在我看来,很多女性,除了她内在的气场,就是旗袍的美拼。应该说,这些凝聚着手艺人的匠心制作,为的就是彰显女性

的身体之美。

我们读书,听故事,文字里,记忆着的老艺人手工做的旗袍,都是一件件精美绝伦的艺术品。民国风里,这旗袍带着老艺人的体温,被赋予生命和灵魂的。一袭旗袍在身,立马可释平庸,添雍华,荡文气,清普白,雅格调。市井里,名利场上,名媛淑女穿上它会温婉高贵,寻常女人穿上它会沉静又魅惑。纯真少女穿上它会简单素白,豆蔻年华穿上它会浪漫唯美,迟暮美人穿上它会从容自信。骨感美人穿上它会尽显窈窕,丰满女人穿上它会成熟丰韵。真可谓,举手投足风情万种,尽显熏梅染柳,青莲芳桂之味。

旗袍修身,很多人都愿意费时费心做一件心仪的旗袍,看见它,就犹如看见了美貌与智慧并存的林徽因,看到了三十年代那些时髦明星,伴随着留声机里的天籁之音,迎风摇曳而来,楚楚动人且不失风雅。旗袍也修心,纯正的血脉,来源于琴棋书画,诗词歌赋,上善若水,厚德载物的滋养。

也是,身为女人,除了相夫教子,除了工作、生活,有了闲暇,就有了打扮自己的心思,红妆之外,一袭旗袍把自己出落成民国女子的风范。一直相信,穿旗袍的女子,是最懂懂爱的知性女子,一定会把岁月的痕迹隐藏在旗袍的内心深处,在风花雪月的梦想里,默默酝酿着生命的又一个花期。如此,当岁月打她身边悄悄而过,路过的风也怕扰了她,不忍翩跹她的裙袂。爱美的人,我爱的人,都是需要珍惜的。

生活也是,无论你历经多少,那些痛呀爱呀恨呀离呀愁呀分呀合呀,不过像是四季的树叶,春天开始生长舒展,夏天激情洋溢,秋天枯黄萎缩,冬天飘零一地。一声梧叶一声秋,不枉生命一场,化作春泥更护花。

你就是那个穿旗袍的人,我会在对岸等着你……

灯亮时,窗内,有人在等,一袭旗袍美人归。

诗品时空·

春天的肢体语言(组诗)

谢旭晴

春天的手指

二月的风,温柔的拂过
玉兰伸出嫩葱的手指
在等漫天花开

一个节日触碰发芽的早春
眼含春风的人
喜欢为爱情保鲜

十指交扣
春天的温度适宜种植草木
和草木一样的爱人

春天的臂膀

张开双臂
迎接新春的第一片雪
让小草钻进来
恭养春风、桃花、蝴蝶
这个万物复苏的季节
你长大的孩子
也许会重新回到你的臂弯里

春天的发丝

望穿冬日的雾凇
不问归期
柳丝终于妩媚
细雨如发,放逐怀中的琴弦
那谁,素手弹起琵琶语

都说春风是一个绿色的染缸
会不会把我的头发染成
多年以前的模样

春天的眉眼

迎春花启开明眸
好一个怒放之春
寻一个知音
掏出一栅栏话题
浓浓的香,淡淡地开
长长的路,慢慢地走
深深的话,浅浅地说
春天挂起金子招牌
开工大吉
说者心怀天下
喜上眉梢的听者
富甲一方

春天的唇齿

时间醒来
去寻找一位叫“桃花”的姑娘
当年那棵桃花树下
那个唇红齿白的少年已走远
桃林依旧,他写的诗还在
总在徘徊的春风啊
你是否有足够的勇气
改头换面
明眸皓齿的,约见故人
或轻唤一声
你还是我的小桃红

春天的脚步

雨水日夜兼程
酝酿一场花开要多久
马路上呼啸着激情与速度
春天远足的人,将跋涉万顷江河
没有预想的阳光铺路
湿漉漉的草尖儿
一寸一寸地让出远方